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4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至 10 月 20 日(星期五)17: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optowide.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余洪瑞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刘艺女士,公司保荐代表人吕泉鑫先生、游元圆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至 10 月 20 日(星期五)17: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optowide.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91-38178242

邮箱:ir@optowid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3-095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通线缆")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和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0)。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9,000 万元,公司将在到期日之前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4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数量:首次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 716.3325 万份;预留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 185.51 万份。

● 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共计 411.3707 万份。

●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0.4663 元调整为 8.00 元。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数量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731,039 股后的总股本 197,268,96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 元(含税),以相同基数,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

2、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中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的规定: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0×(1+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3、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的规定:

若在行权前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0÷(1+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派息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4、权益分派实施后,首次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结果为:Q=Q0×(1+n)=551.025(万份)×(1+0.3)=716.3325(万份)。

预留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结果为:Q=Q0×(1+n)=:142.70(万份)×(1+0.3)=185.51(万份)。

5、权益分派实施后,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结果为:P=(P0-V)÷(1+n)=(10.4663-0.07)÷(1+0.3)=8.00(元/份)。

二、部分股票期权注销情况

1、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的规定:"(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注销。"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共计 1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2 名,涉及股票期权 113.49 万份(调整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17 名,涉及股票期权 37.882 万份(调整后)(其中有 12 名同时为首次及预留人员,因此合计为 17 名激励对象),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未获准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151.372 万份(调整后)。

2、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增长为 -62.62%。因此,公司 2022 年业绩未达到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八章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之"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的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按照规定对首次授予部分 30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 200.9475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预留授予部分 39 名激励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 59.0512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411.3707 万份。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本次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0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相关事项变更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与合肥新安晟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国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2,13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2023 年 8 月 3 日,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二、基金变更情况

(一)合伙人出资及基金总规模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合肥新安晟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合肥新安晟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国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变更其认缴的出资额。经公司审慎研究,并综合考虑各合伙人的合作意愿,经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大会审议批准,决定变更基金总规模,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手续。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出资人名称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肥新安晟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30.00	1.41%	10.00	0.90%
宁波国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100.00	51.64%	100.00	9.01%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6.95%	1,000.00	90.09%
合 计	—	=SUM(ABOVE) 2,130.00	100.00%	=SUM(ABOVE) 1,110.00	100.00%

(二)合伙协议变更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具体详见《泰禾智能关于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之"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本次针对上述合伙人出资及基金总规模变更情况,在原合伙协议基础上,对合伙协议中募集规模、认缴出资等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其他核心条款内容不变。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基金相关事项的变更不涉及公司对外投资金额、基金投向等方面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和财务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基金进展情况

(一)工商变更情况

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QRY5L97

2、名称: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E1 栋基金大厦 B 座 305-1 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新安晟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海啸)、宁波国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万世豪)

6、注册资本:壹仟壹佰壹拾万圆整

7、成立日期:2023 年 8 月 3 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基金备案情况

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近日完成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相关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1、基金名称:合肥晟泽国杉芯兴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管理人名称:合肥新安晟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备案日期:2023 年 10 月 12 日

4、备案编码:SAAF19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7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预计 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0,500.00 万元至 101,000.00 万元,同比增长 47.18%至 47.91%。

2、预计 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3,500.00 万元至 94,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 50.47%至 51.2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0,500.00 万元至 101,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2,214.88 万元至 32,714.88 万元,同比增加 47.18%至 47.91%。

2、预计 2023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3,500.00 万元至 94,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1,360.08 万元至 31,860.08 万元,同比增加 50.47%至 51.27%。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8,285.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139.92 万元。

(二)每股收益:1.3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网上商品交易收入增长所致。公司旗下各多多电商深入贯彻"平台、科技、数据"战略,继续大力实施积极高效的上下游策略;平台交易量增长较快,推动收入和毛利的增长,从而实现了净利润的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5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42 号)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855.2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812.93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042.28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连同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方监管协议中规定了公司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招商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的专户开立及注销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备注
1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020010201000013491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注销
2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020010201000013517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注销
3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895171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已经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将存放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结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1,883,290.12 元转入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银行销户证明;

2、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3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达到 10%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38 号)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 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41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20 亿元可转债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爱玛转债",债券代码"11366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先生配售"爱玛转债"13,754,480 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68.77%。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先生通知,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10 月 13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转让"爱玛转债"2,000,000 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10.00%。本次转让后,张剑先生持有"爱玛转债"11,754,480 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58.77%。本次转让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	本次变动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变动前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本次变动数量(张)	本次变动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变动后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张剑	13,754,480	68.77	2,000,000	11,754,480	58.77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3-06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1 月 5 日,经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含本金额)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3)。

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在 2023 年 1 月 5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归还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归还 5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1)。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将前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3,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将在到期日前足额归还,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1:00-12:00 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1:00-12:00,公司董事、总经理陈静波先生,独立董事杨东升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罗宗举先生,董事会秘书吴超群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业绩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答情况

公司对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现将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 1:公司在半年报的基础上,可否对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做个预期,毕竟很多产品是定制化,如何维持毛利率稳中有升,通过品牌的效应,保证公司的毛利率?

回复: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产品毛利率受多种因素影响,其中,不锈钢的价格波动影响较大,随着不锈钢价格的趋稳,公司的毛利率也会稳中略增,公司 MVR 产品毛利率相对于制药机械毛利率低的多,随着 MVR 产品销售占比的提升,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可能会出现阶段性波动,但分产品看会向好的方向发展。

问题 2:MVR 的市场每年的整体增长空间大概有多大,国产替代未来空间大吗?

回复:这位投资者你好,根据智研咨询对 MVR 行业 2014-2019 年的数据研究,目前全球 MVR 行业整体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5.44%,国内相关的增长率要明显高于全球平均水平,未来国内 MVR 行业需求仍将持续扩大,国产替代空间较大,谢谢。

问题 3:碳酸锂价格大幅波动对已签 MVR 设备合同执行的影响以及是否会影响未来的业务?

回复:这位投资者您好!碳酸锂价格大幅波动对已签 MVR 设备合同执行的影响较小。公司会根据目前碳酸锂价格的变化,积极调整经营战略,从应用场景和国内外客户多维度开发业务。

问题 4:在国家一系列的民营经济保护促进政策中,降费降税对公司的实质性帮助大不大?

回复:感谢您的关注,国家一系列的民营经济保护政策,坚定了民营企业的发展信心,降费降税对公司的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为公司运营成本降低带来积极影响,但重点仍要靠公司自身的创新和发展来提高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将始终以企业发展为核心理念,实现公司的做大做强。

问题 5:总经理您好,相对于制药设备应用的局限性,显然 MVR 的应用场景更广,覆盖新能源、化工、医药、食品各行各业,而且符合国家节能环保的大趋势,为什么公司将募集资金的大头 3 亿去投资扩产制药设备,却只花 1.7 亿去扩产前景更广的 MVR 设备呢

回复:这位投资者您好!我司的制药装备和环保节能装备在生产制造设备上具有共享性,公司产能可柔性应用于各类产品。

问题 6:总经理您好,根据公司半年报,23 年 H1 MVR 设备发货 55 个项目产品,却只有 26 个验收,造成验收数大幅低于发货数的原因是什么呢?

回复:这位投资者您好!我司项目在发货后,多数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验收,验收时点与发货时间有一定的滞后性。

问题 7:半年报并没明确的说明累计订单量的情况,能够给做个说明;根据半年经营情况,可否对全年做个展望预期?

回复:这位投资者您好!我司目前在手订单充裕,生产按计划稳步推进。公司力争在去年的经营基础上做到稳步增长。

问题 8:请问下河北乐恒扩产 50 套 MVR 设备生产线项目大概什么时候可以竣工?何时能够为公司贡献利润?谢谢

回复:谢谢关注!"年产 50 套 MVR 及相关节能环保产品建设项目"建设正在稳步推进中,项目主体工程预计会在今年年底完工并开始进行验收工作。投产后,2024 年可逐步为公司贡献利润。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阅。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3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3/10/19	—	2023/10/20	2023/10/20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 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16,971,2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3,394,240.0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3/10/19	—	2023/10/20	2023/10/2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免征个人所得税。公司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 元。待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18 元。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

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有关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1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

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持有本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有关规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按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8 元。

(5)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

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2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众源新材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3-5312330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9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签订信托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2023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委托人代表与受托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陕国投 - 韦尔股份 2023 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陕国投 - 韦尔股份 2023 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信托合同已签署完毕,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100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 年 10 月 13 日,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3,800 股,本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61%,购买的最高价为 27.00 元/股、最低价为 26.9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72,55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6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2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87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二、首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披露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3,8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61%,购买的最高价为 27.00 元/股、最低价为 26.9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72,55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回购方案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3-047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手订单情况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在手订单余额情况

因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在行业发展稳定,公司业务稳步增长,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余额为 16.31 亿元(未含税),比上年同期增长 14.58%。其中,IC 半导体行业在手订单余额为 9.62 亿元(未含税),精密制造行业在手订单余额为 5.24 亿元(未含税),光电及其他行业在手订单余额为 1.45 亿元(未含税)。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未来将单独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在手订单情况以供广大投资者参考;

2、上述在手订单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不能以此直接推算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在手订单数据可能在月度之间存在一定变动,其变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统计口径差异、税收因素等,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动,以上数据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概况;

3、公司上述在手订单因业务类型不同,交付周期差异较大,预计今年内不能全部确认收入。上述在手订单的执行受各种因素(包括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对公司当期和未来年度的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营业收入情况以公司最终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3-053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宁波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产品名称及期限

序号	受托方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天)
1	宁波银行	6,700	单位结构性存款 232927 产品	92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味知香")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9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5,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28.5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3,25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66,632,642.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6,617,357.5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 W[2021]B035 号)。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6,700	1.00%-2.95%	16.89-49.82	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四)公司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232927 产品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本金金额	6,700 万元
产品起始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产品期限	92 天
产品到期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0%-2.95%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系向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在存款到期后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01,125,981.82	1,304,753,782.27
负债总额	92,681,154.42	90,990,8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8,444,827.40	1,213,762,97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18,942.59	157,006,935.00

(二)本次委托投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6,700 万元,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36.87	0
2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9.51	0
3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60	0
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6.84	0
5	结构性存款	6,800	6,800	51.62	0
6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7.67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8.42	0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2.08	0
9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5.97	0
10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5.44	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3.02	0
12	结构性存款	6,700	6,700	53.91	0
13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6.27	0
14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05	0
15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4.09	0
16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61	0
17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5.36	0
18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20	0
19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4.40	0
20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77	0
21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90	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90	0
23	结构性存款	6,700	6,700	52.62	0
24	结构性存款	3,000	0	0	3,000
25	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26	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27	结构性存款	3,000	0	0	3,000
28	结构性存款	3,000	0	0	3,000
29	结构性存款	6,700	0	0	6,700
合计		87,400	69,700	409.12	17,700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300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55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86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17,7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12,300	
总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